

## 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1高雄市鳳山區光復路二段132號2-3樓

承辦單位：國小教育科

承辦人：王羿涵

電話：(07)7995678#3047

傳真：(07)7406585

電子信箱：weh1023@gmail.com



受文者：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2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小字第113313688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計畫1份(隨文引入) (54447500\_11331368800A0C\_ATTCH3. 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局辦理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2030雙語政策—112學年度提升國中小師生口說英語展能樂學計畫—子二2-1第二學期場次2【全英語教學教材教法研習】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教師踴躍參加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2年8月28日臺教國署國字第1120111300號函辦理。

二、旨案計畫重要資訊摘要如下，餘請詳閱計畫(如附件)：

(一)目標：推動各國中小英語教師落實全英語授課，以強化英語教學口說知能，營造浸潤式英語文學習情境，強化學生英語聽力，進而培養學生口說英語學習氛圍。

(二)承辦單位：本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(鳳山區曹公國小)、岡山區岡山國中、左營區新莊國小。

(三)研習日期與時間(分國中、國小場，2梯次辦理)：

1、國中場：113年3月12日(星期二) 13:20-17:10；假岡



山區岡山國中辦理(報名研習代碼：4213474)。

2、國小場：113年3月13日(星期三) 13:20-17:10；假左營區新莊國小辦理(報名研習代碼：4213456)。

(四)參與對象：本市各國中小英語教師(含代理、兼代課、實習教師)皆得報名參加，研習預計人數50名(請依照任教階段報名)。

(五)報名方式(線上報名)：請老師於即日起至113年3月4日(星期一)前至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資訊網報名(<https://www1.inservice.edu.tw/>)。

(六)請各校本權責核予參訓教師公(差)假出席(課務自理)，完成研習之教師各場次覈實核予3小時研習時數。另承辦單位工作人員核予公(差)假登記。

(七)活動結束後，承辦單位相關人員由學校逕依「高雄市立各級學校及幼兒園教職員工獎懲標準補充規定」辦理敘獎。

(八)本計畫為系列全英語教學教材教法研習，結合「高雄市112學年度全英語授課徵選活動」，鼓勵教師參加並繳交教學影片徵選，獲選作品另有獎勵，並將優良範例掛載於英語教學資源中心網站供師生觀摩瀏覽；相關參賽辦法，請關注英語教學資源中心(<https://english.tgp.kh.edu.tw/>)網站相關資訊。

三、本案聯絡人：

(一)國中場次問題請洽岡山國中洪主任、電話：07-6212219分機211。

(二)國小場次問題請洽新莊國小周主任、電話：07-3411373



分機111。

(三)英資中心陳小姐、電話：(07) 7104916 (惟2月16至28

日期間請改撥07-7460449分機722或07-2624778分機

722)。

正本：本局所屬公立國小(全)、高雄市私立中華高級藝術職業學校、高雄市私立大榮高級中學、天主教明誠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明誠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義大國際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復華高級中學、本局所屬公立國中(全)、本局所屬公立完全中學(全)、天主教道明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道明高級中學、立志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立志高級中學、高雄市私立正義高級中學、佛光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普門高級中學、中山學校財團法人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

副本：本市英語教學資源中心(請曹公國小代轉)(含附件)、本局國中教育科(紙本)、國小教育科



裝

訂



線

